

证券代码：834729

证券简称：朗朗文化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朗朗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上午 9 时至 11 时。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729	朗朗文化	2025 年 4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纪帅律师、韩梅律师出席会议并见证。

(七) 会议地点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工业南路 61-11 号山钢新天地广场 3 号楼朗朗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二) 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三) 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四）审议《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五）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七）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耿进奎、耿进括、王广西。

（九）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耿进奎及其配偶、共同实际控制人耿进括及其配偶无偿为公司银行借款或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5.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现场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上午 7:30-8:30

（三）登记地点：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工业南路 61-11 号山钢新天地广场 3 号楼朗朗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朱丽萍 联系电话：0531-88818816-8042
传真：0531-88168705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朗朗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朗朗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朗朗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